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应提供以下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1.主体资格：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评审依据：所有提供的证明、证件都用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招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招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其身份证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评审依据：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见附件）

3.投标人资格承诺函：投标人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投标人提供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评审依据：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详见附件）**

4.是否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投标人

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评审依据：根据系统平台提供的格式**

**进行投标）**

5.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评审依据：提供非**

**联合体声明函，格式自行拟定）**

后附格式供参考。

**附件1：**

**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www.creditchina.gov.cn)，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www.ccgp.gov.cn )。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1.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  |  |  |
| --- | --- | --- | --- | --- |
| 致： | | | | |
| 企  业  法  人 | 企业名称 |  | | |
| 法定地址 |  | | |
| 邮政编码 |  | | |
| 网 址 |  | | |
| 工商登记机关 |  | | |
| 税务登记机关 | （国税） | | |
| （地税） | | |
| 机构代码证号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 名 | （签名） | 性 别 |  |
| 职 务 |  | 联系电话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  （粘贴处）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

**1.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致： | | | | | |
| 被  授  权  人 | 姓 名 |  | | 性 别 |  |
| 职 务 |  | | 手机号码 |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通讯地址 |  | | | |
| 被  授  权  项  目  与  内  容 | 项目名称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 授权范围 | 全权办理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 | | |
| 法律责任 |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 | |
| 授权期限 | 本授权书自开标会议之日计算有效期为90天。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 |
| 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  （粘贴处） | | |
|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 | |

**重要提示：**

1.非法定代表人投标的须有法定代表人授权。

2.本授权书有效期应自开标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